

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商学院文件

宁波理工商〔2021〕22号

关于调整学院部分领导班子分工的通知

各系、办公室、实验中心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学院研究，决定调整部分领导班子分工，调整后的分工如下：

林承亮增加联系学院高级培训中心工作。

马翔负责的地方合作工作，调整由刘世峰负责。

其他分工不变。

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商学院

2021年11月27日

商学院

33021210050585

(此页无内容)

抄送：学校党委副书记李凤旺，学校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，
校党委组织部，校地方合作处

商学院党政办公室

主动公开

2021年11月25日印发
